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传闻情况

7月4日，公司发布2012年上半年业绩预告，2012年1-6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938万元-13,67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0%-20%。随后，投资者在某网站上提出以下质疑：

(1)公司在5月26日发布的澄清公告中说明，截止2012年3月31日，公司已交货5.1亿元。

(2)截止2012年一季度末发出的商品二季度却未确认收入，因此二季度财务数据存在虚假。

二、澄清说明

经核实，本公司针对上述传闻事项说明如下：

(1)公司在5月26日发布的澄清公告中说明，截止2012年3月31日，公司未完成订单合计130,801万元，其中已经完全交货的合同金额为30,113万元，已经部分交货的合同金额为21,490万元，未到交货期的合同金额为37,411万元，客户由于考虑到行业形势提出延期交货的合同金额为41,787万元。以上涉及的金额均为合同金额，已经部分交货的21,490万元合同中，实际已发货金额为6,500万元。因此截止2012年3月31日，公司实际已发货金额为36,613万元。

2012年第二季度，公司共发货6,938.23万元，完成调试验收的设备共计12,356.23万元，截止2012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完成调试验收完成的发出商品共计31,195万元。（以上所涉及金额均含增值税）

(2) 由于公司的产品为专用设备，自动化程度高、参数复杂，导致公司产品需要的安装、调试、验收周期较长，一般需要 3-5 个月的时间。公司从成立以来，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方式从未发生变化，即对于需承担安装调试或指导安装调试合同义务的晶体硅生长设备和单晶硅生长炉控制系统销售收入，于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予以确认，具体以用户签署现场安装调试完成单为准；对于无需承担安装调试或指导安装调试合同义务的晶体硅生长设备和单晶硅生长炉控制系统销售收入，于发货后予以确认。

目前光伏行业形势波动的情况下，公司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时间有所延长。公司在发出商品后，由调试人员到客户处进行安装调试，客户需提前准备设备运行所需要的配套设施，比如：基础建设、水、电、气配套系统，由于目前正处于行业调整期，部分客户对新设备投入生产的时间要求并不像以前那么迫切，进而影响了客户对新设备调试验收的配合程度。但是由于公司在未取得设备验收单之前，风险尚未转移，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在收到验收单后才确认收入。因此存在着截止一季度末已发出商品未能在二季度全部确认收入的情形。

公司所公布的财务信息均为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

三、风险提示

1、根据客户项目进展以及对行业预期的变化，合同在执行过程中会有一些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签订合同后，尚需由客户支付预付款后，合同才正式生效，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调试验收完成的发出商品共计 31,195 万元。但是由于公司在未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单之前，相应的风险和报酬均未能转移，从发出商品到最后确认收入，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要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

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所刊登的公告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7月10日